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宜蘭大學 函

地址：260007 宜蘭市神農路1段1號

聯絡人：李孟捷

電話：(03)935-7400 分機：7101

電子郵件：mcli@ni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宜大教發字第11510047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諮詢服務_申請辦法 附件一

主旨：有關115年度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東區基地「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撰寫諮詢服務」申請辦法，敬請轉知所屬教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115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區域基地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旨揭辦法係為協助教師撰寫教學實踐研究計畫，東區基地提供計畫撰寫諮詢服務，邀請諮詢顧問針對申請者研提計畫內容與方向給予建議。

三、申請期間：即日起至115年10月30日(五)17:00止。

四、諮詢期間：自115年10月12日(一)至115年11月20日(五)止。

五、實施方式說明：

(一)一對一線上諮詢，每次諮詢以1.5小時為限，諮詢費由本基地核支。

(二)諮詢服務由教學實踐研究六校區域基地聯合提供，為維護輔導品質並促進資源均衡運用，每位諮詢顧問輔導上限為3案；諮詢名額有限，敬請有意申請之教師儘早提出申請。

(三)全國大專校院符合申請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資格之教師，優先錄取「東區跨校教師社群成員」及「東區基地聯盟學校教師」。

(四)每位申請人申請諮詢服務至多2次，且申請人應回傳第1次諮詢紀錄回饋表後，始得申請第2次諮詢服務。

(五)申請人須提出「116年度教育部教學實踐研究計畫」。

六、申請流程：

- (一)請於115年10月30日(五)17:00前，填寫「申請表」後上傳至 [google表單](https://forms.gle/TAmvJRBpgZSCQUvT9) <https://forms.gle/TAmvJRBpgZSCQUvT9>。
- (二)申請人提出申請後，東區基地將盡快通知媒合結果，申請表將提供諮詢 Mentor 參考，倘如已完成計畫書初稿亦請一併提供。
- (三)申請人須於諮詢後一週內填寫「諮詢紀錄表(含照片)」後上傳至 [google表單](https://forms.gle/MqTb9sk88reGbdFL8) <https://forms.gle/MqTb9sk88reGbdFL8>。
- (四)相關表單：<https://shorturl.at/Rd3lh>。
- 七、檢附申請辦法，相關事宜同步公告於本校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東區基地網站<https://tpr.niu.edu.tw/p/404-1058-74536.php>。
- 八、聯絡人：國立宜蘭大學教學發展中心-李孟健助理，電話03-9317101，信箱mcli@niu.edu.tw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本校教學發展中心